

共青团天津市委文件

津团发〔2019〕30号



关于做好2019年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团建工作的通知

各区团委：

为深入贯彻落实团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团的基层建设着力提升团的组织力的意见》和党建带团建工作要求，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团的建设，扩大团的有效覆盖，现就做好2019年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团建工作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按照党建带团建要求，坚持全面整理规范，扩大有效覆盖，提升组织活力的原则，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团建规范化，消除团建空白点和空心团组织，推动互联网行业、快递业等重点领域团建薄弱状况得到根本扭转，形成适应行业特征、有利于作用发挥、富有生机与活力的建团方式、活动方

式和组织运行机制，切实服务广大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团员青年。

二、工作内容

1. 全面摸清底数，严格整顿规范。一是全面理清全市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单独建团数、联合建团数及覆盖的组织数，分类建立工作台账，做好动态管理。二是严格按照《关于新形势下推进从严治团的规定》要求进行整顿规范，撤并清理空壳组织、整治软弱涣散组织，推动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团建的薄弱状况得到扭转。

2. 聚焦重点领域，实现有效覆盖。一是争取市场监管、民政、网信等部门支持，推动符合建团条件的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建立团的组织，重点聚焦互联网行业、快递业、网约车行业等新兴青年群体集中领域。二是按照基层团组织建设要求，对于符合建团条件的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一般应独立建立团的基层组织；对于暂不符合建团条件或建团难度较大的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采取联合建团、行业建团、依托建团等灵活方式，适时建立团组织；充分依托行业协会、产业商会、职业中介机构或其它民间机构、社团组织等发育较为成熟的组织建团。

3. 健全领导机构，明确隶属关系。一是各区应推动成立

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团工委，专门推动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建团工作。二是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中已建立党组织的，团组织的隶属关系一般应与党组织的隶属关系相一致。没有建立党组织的，团组织原则上按区、街（镇）、居（村）三个层次实行属地管理。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团总支、团支部原则上由所在街（镇）一级团委管理和指导，规模较小的，可隶属于村居团组织，特殊情况下视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属性和规模，可申请由上级团委直接管理和指导。

4. 加强区域联动，增强服务引导。一是要将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团建工作融入区域化团建工作格局，推动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团组织纳入各级区域化团建联席会，实现充分链接，结对共建，需求互通，资源共享。二是以深化农村合作组织团建、产业链团建和乡镇实体化“大团委”建设为重点，提升对新农村合作组织的团建覆盖。三是发挥好“青年之家”综合服务平台作为组织阵地和服务枢纽的辐射带动作用，实现对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领域团员青年的经常性联系和有效服务引导。

三、工作要求

1. 强化组织领导。全市各级团组织要把加强非公有制经

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团的建设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层层分解任务，落实团建责任，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相关部门分工协作，形成合力。要加强的调研，请各团区委于5月15日前对本地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类别、数量，应建团单位和已建团单位类别、数量等有关情况进行一次调查摸底（填写附件1），并提出具体工作目标及推进步骤。

2. 推进团组织规范化建设。各级团组织要把抓好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团建工作与推进团干部密切联系青年、“智慧团建”系统录入等重点工作任务落实结合起来。围绕团的根本任务、政治责任、工作主线开展组织建设、团员教育、团员统计等基础性工作，探索建立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团建规范化长效机制，不断提升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水平。

3. 做好经验总结。各级团组织要及时总结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团建工作路径方法和典型案例，利用新媒体资源，通过微博、微信等网络平台，面向全社会宣传推广，巩固深化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团建成果。要及时将工作进展情况，特别是把具有推广意义的经验做法和具有引领作用的先进典型凸显出来，以点带面，促进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团的建设整体水平的提高。

联系人：崔健

电话：28246959

邮箱：tjtswjcjsb@163.com



附件1

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团建情况摸底排查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序号	组织类型	组织名称	地址	联系电话	员工数	14-28岁 青年员工数	团员数量	已建党组织 (勾选)	已建团组织 (勾选)	未建党组织 (勾选)	未建团组织 (勾选)
1											
2											
3											
...											
合计总数					填具体数字	填具体数字	填具体数字				

组织类型包括，非公有制企业：个体经济、私营经济、混合所有制经济、港澳台商投资经济、外商投资经济；新社会组织：社会团体、行业协会、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社会活动团体、中介组织